

Shanghai International Trade Fair for Automotive Parts,  
Equipment & Service Suppliers  
上海国际汽车零部件、维修检测诊断设备及服务用品展览会

2023年11月29日至12月2日

国家会展中心（上海）

中国·上海·虹桥

申请参展单位（以下简称“**参展商**”）应如实完整填写本《参展申请表》并于签名盖章后寄送或发送至下述任一主办单位（以下合称“**主办单位**”）的地址或电子邮箱：

法兰克福展览（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229号世纪大都会1号楼11层 邮编:200122

电话: +86 400 613 8585

auto@china.messefrankfurt.com

www.automechanika-shanghai.com.cn

法兰克福展览（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港湾道26号华润大厦35楼

电话: +852 2802 7728

auto@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 参展申请表

### 1. 参展商资料 (联系信息):

公司名称: (中文) \_\_\_\_\_ 公司名称: (英文) \_\_\_\_\_

联系人: 先生/女士/小姐 \_\_\_\_\_ 职位: \_\_\_\_\_

地址: \_\_\_\_\_

城市: \_\_\_\_\_ 邮编: \_\_\_\_\_ 国家/地区: \_\_\_\_\_ 公司总部所处国家/地区: \_\_\_\_\_

电话: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手机: \_\_\_\_\_ / \_\_\_\_\_ 传真: \_\_\_\_\_ / \_\_\_\_\_ / \_\_\_\_\_  
国家编号 城市编号 号码 分机 国家编号 号码 国家编号 城市编号 号码

电子信箱: \_\_\_\_\_ 网站: \_\_\_\_\_

(\*参展商市场部联系人: 先生/女士/小姐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 2. 参展商资料# (会刊信息): (标记#的内容将被作为展商公司介绍刊登在会刊上。若资料有任何变动, 请于截止日期前填写《参展商手册》内的相应表格并递交至主办单位。请字迹端正地填写, 或用打字机完成以下内容, 若因表格上的文字不清而导致会刊内的资料错误, 出版者将不负任何责任。)

公司名称: (中文) \_\_\_\_\_ 公司名称: (英文) \_\_\_\_\_

地址: (中文) \_\_\_\_\_

地址: (英文) \_\_\_\_\_

邮编: \_\_\_\_\_ 国家/地区: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话: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传真: \_\_\_\_\_ / \_\_\_\_\_ / \_\_\_\_\_  
国家编号 城市编号 号码 分机 国家编号 城市编号 号码

网站: \_\_\_\_\_ 参展商的品牌: 1. \_\_\_\_\_ 2. \_\_\_\_\_

### 3. 参展商业务性质: (请在下方适当□内打“√”, 可选多于一项)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制造商        |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分销商、经销商、批发商 | <input type="checkbox"/> 零售商 |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供应商 (改装厂 / 维修厂 / 4S店 / 快修站 / 养护中心 / 加油加气站) |
| <input type="checkbox"/> 私有和公共车队    | <input type="checkbox"/> 商会 / 政府机构      | <input type="checkbox"/> 出版商 |   |
|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院 / 大专院校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请注明 _____  |                              |   |

### 4. 参展商产品属于以下领域#: (请在下方每一小项的适当□内打“√”)

- i)  商用车  乘用车  新能源车
- ii)  原厂配套  售后服务
- iii)  海外市场 \_\_\_\_\_%  国内市场 \_\_\_\_\_%

#### 1. 部件及组件

- 1.1 驾驶系统 (发动机、变速箱、驱动、排气装置)
- 1.2 底盘部分 (车轴、方向盘、刹车装置、车轮、减震器)
- 1.3 车身部分 (钣金件、车内固定装置、部件、车顶、车窗、保险杠)
- 1.4 标准件 (紧固件、螺钉锁止装置、密封圈、滚动轴承)
- 1.5 汽车内饰 (驾驶舱、按钮、开关、仪器仪表、安全气囊、座椅、收纳装置、车内照明、加热系统、空调装置、电子调控装置、内置空滤)
- 1.6 汽车外饰 (车门、车窗/玻璃、安装部件)
- 1.7 充电用附件 (插头、电缆、连接器)
- 1.8 再制造零部件
- 1.9 外部空气质量及尾气处理
- 1.10 新材料 (3D打印、复合材料、混合材料、可回收材料)

#### 2. 电子及智能网联

- 2.1 电机电器 (控制单元、车辆系统、传感器、执行器)
- 2.2 车辆照明 (前灯、LED/OLED、HID、镭射灯、内外饰灯、智能前照灯系统、夜间热成像技术)
- 2.3 电子系统 (供电、电池、电线组、电缆装备和连接件、连接插头、传感器、车载诊断仪器、高压系统)

- 2.4 舒适性电子产品（自动空调 [压缩机、冷凝器、空气滤清器、蒸发器、加热器、干燥器、储能器]、自动座椅加热和通风、电动座椅调节、无钥匙启动系统、辅助驾驶系统、车辆安全系统、电子控制系统）
- 2.5 人机交互界面（HMI）（视觉跟踪、面部表情跟踪、手势控制系统）
- 2.6 智能网联（人、车、路、云端等智能信息交换、共享，环境感知、智能决策、协同控制等技术）
- 2.7 物联网（智能家居、移动设备及服务）
- 3. 用品及改装**
  - 3.1 装饰装潢、随车用品（行李架、拖车挂钩、车顶行李箱、香水、千斤顶、座套、脚垫、方向盘套、安全座椅、安防用品等）
  - 3.2 订制改装（排气系统改装、进气系统改装、底盘改装、发动机改装、音响改装、座椅改装、房车及越野车改装等）
  - 3.3 内外饰改装（内饰设计、车身套件、包围、改色膜、改色漆等）
  - 3.4 通讯娱乐、汽车信息技术（多媒体、导航、音响系统、集成服务等）
  - 3.5 特种车辆装配及改装（越野车及皮卡车用品、出租车、警车及救护车、装甲车、市政车、残疾人专用车等）
  - 3.6 乘用车、小型多用途车拖车及其配件用品
  - 3.7 其他改装相关商品
- 4. 诊断及修理**
  - 4.1 维修站修理及维护设备（系统及装备、电池维护、举升设备、测量测试设备、轮胎修理及拆装设备、平衡机、四轮定位仪、冷媒回收加注设备、液压设备及组件、喷油系统清洗/检测设备、试验台、汽修工具、车间设备、软件）
  - 4.2 工具（冲击起子、诊断设备、压缩机、扳手）
  - 4.3 数字化维保（无线诊断仪器、无线升级及服务、远程服务）
  - 4.4 汽车诊断仪器（诊断及软件、车载诊断仪器）
  - 4.5 定制及专用车辆维护及修理（旅行拖车、房车、特种车上部结构维护及修理）
  - 4.6 拖车设备（拖车设备及技术）
  - 4.7 新能源汽车维修设备
  - 4.8 紧固及粘合解决方案（铆钉、粘合剂、螺丝、焊锡、焊接材料、镭射等）
  - 4.9 废品处理及回收（系统及设备、管理系统）
  - 4.10 车间安全及优化（空气净化、采暖及通风设备、安全及健康防护）
  - 4.11 维修站及分销点设备与管理（商店装置与销售设备、办公室及库房设施、工作服）
  - 4.12 润滑油及润滑剂（设备、润滑剂、加注设备及耗材、工艺喷嘴、处理及回收）
  - 4.13 流体技术（冷却液、气体、流体管理）
  - 4.14 维修站概念
- 5. 经销商及维修站管理**
  - 5.1 维修站/汽车经销商/加油站设计及建造（商务咨询、认证、环境保护咨询、建店）
  - 5.2 经销商营销及服务管理（经销商管理系统、软件及设备）
  - 5.3 数字营销（移动及静态解决方案）
  - 5.4 客户数据管理（数据分析及管理、大数据）
  - 5.5 网络平台（搜索优化、主页设计、在线营销）
  - 5.6 电子商务和移动支付
  - 5.7 职业培训及高阶培训、技能发展（机械、机械电子学、车身修护、喷涂技艺、电动化、营销、管理）
  - 5.8 维修站及汽车经销商营销（户外广告、宣传媒体、代理服务）
  - 5.9 在线交易平台及汽车/部件/服务交易市场
  - 5.10 汽车贸易、调研、咨询、行业集群推广
- 6. 汽车清洗及保养**
  - 6.1 汽车清洗（自动化汽车清洗设备、洗车站、洗车设备、汽车清洗化学品及用品）
  - 6.2 汽车养护（内饰及外饰清洁、保养设备、清洁及养护用品、养护喷嘴、清洗配件、真空吸尘器、高压吸尘器）
  - 6.3 车辆翻新及修饰（内饰及外饰翻新、密封处理、内饰及皮革修护、抛光等）
  - 6.4 水回收、水处理
  - 6.5 加油站设备（加油站设备、传统燃料补给系统）
- 7. 可替代能源及燃料**
  - 7.1 能量储存（电池、锂离子电池、锂氧电池、高压电力系统）
  - 7.2 可替代燃料（合成燃料、液化石油气、天然气、乙醇、氢气）
  - 7.3 配套产品（墙盒、家用充电系统、计费系统、充电卡、充电插头、充电电缆）
  - 7.4 电动车相关概念（电动摩托车、电动汽车等）
  - 7.5 稀有金属（稀土、锂）
  - 7.6 充电和加油技术系统（感应/导电系统、快速充电系统、加油站设备和系统、替代燃料的油箱系统）
  - 7.7 新型维修站技术（增强虚拟现实、维修救援及培训）
- 8. 轮胎轮毂**
  - 8.1 轮胎（乘用车、多功能车辆、卡车、双轮车、特种车辆、夏冬专用轮胎、SUV 车专用轮胎、赛车专用轮胎、高档汽车专用轮胎、大型轮胎、工业轮胎、胎体内胎）
  - 8.2 轮毂轮辋（特种定制轮毂轮辋、工业轮辋、定制轮辋）
  - 8.3 轮胎维修及处理（橡胶硫化、平衡处理、磨损维修、弹性化中介、维修材料、装备以及工具、填充剂、处理材料）
  - 8.4 二手轮胎（胎面翻新、回收利用、橡胶硫化、轮胎护理）
  - 8.5 轮胎管理系统（IT 系统、在线门户网站、检测、轮胎物流、轮胎租赁）
  - 8.6 轮胎销售及存储装备（运营、存储、办公、展示装备设施、认证、轮胎存储）
  - 8.7 轮胎轮毂配件及仓储（阀门、标签、平衡块、防盗装置、安全设备、轮毂螺帽、胎压管理系统）
- 9. 车身及喷涂**
  - 9.1 车身修补（大梁校正系统、车身整形设备、焊接设备、车身测量系统、工具及材料）
  - 9.2 喷漆及防腐保护（喷涂系统及设备、车漆、防腐保护、点修补、辅助材料）
  - 9.3 喷漆、钣金件、塑料件、车窗、前灯、轮辋的微修
  - 9.4 新材料（轻量化、碳、镁、铝）
- 10. 移动服务及自动驾驶**
  - 10.1 移动服务（共享经济、共享汽车、网约车、电动自行车）
  - 10.2 自动驾驶（自动驾驶电子部件、传感器、执行器、人工智能、摄像头、超声波、横向及纵向驾驶辅助系统）
  - 10.3 车队管理/租赁/企业用车
- 11. 其它**
  - 11.1 科研机构、商协会、贸促机构
  - 11.2 媒体
  - 11.3 其它，请注明\_\_\_\_\_

请从上述的展品类别 1 至 11 中, 选择其中的一项 (例: 1.4) 作为参展商的主要展品: \_\_\_\_\_

\*展位位置可根据产品标准或主办单位制定的其它标准进行分配。(详见本《参展申请表》所附《参展条款》(以下简称“《参展条款》”)第 8 条)

5. 参展商产品名称 # (最多 5 种产品, 总字数最多 20 字, 请参见《参展条款》第 10 条)

产品名称: 中文	英文
1	1
2	2
3	3
4	4
5	5

6. 参展费用

	标准展位 (至少 12 平米) 面积: _____ 平米	光地展位 (至少 36 平米) 面积: _____ 平米
A 区	( ) 人民币 2800/平米	( ) 人民币 2500/平米
B 区	( ) 人民币 1500/平米	( ) 人民币 1200/平米
室外露天光地 – 仅针对特别展品展商, 详情请咨询主办单位		
设备及设施 (只限标准展位): - 1 张桌子, 3 把椅子 - 4 盏射灯 (最少 100 瓦特) - 公司楣板 - 1 个问讯台 - 2 层斜放/平放展示板	- 1 个电源插座 - 1 个废纸篓 - 2.5 米围板 - 展位内地毯 - 场地管理费	见如下*基本服务, 另参展商须向场地管理处支付场地管理费。

\*基本服务: 清洁、保安、展会会刊基本内容刊登、宣传资料、参展商手册、市场资料。

媒体组合\*\*

费用: 人民币 1500 元

媒体组合包含以下内容: (于展会官网及手机应用程序中呈现)		
• 公司名称	• 公司地址	• 1 份公司简介 (图片+文字描述)
• 展位号	• 常用电子邮箱+网址	• 5 份产品简介 (图片+文字描述)
• 产品分类	• 5 个关键字	

(所有参展商必须参加)

\*\* 有关媒体组合及附加服务, 请直接与主办单位“数字业务部门”联系, 联系信息请参见《参展条款》第 11 条。

付款事宜: 参展商应根据主办单位出具的付款通知安排支付参展费用及媒体组合费用。主办单位将在参展商全额付清参展费用及媒体组合费用后确认参展商参展并提供展位位置信息。主办单位的收款账户信息请见《参展条款》第 5 条。

7. 技术·创新·趋势 (此项为免费服务)

发布活动旨在通过现场展示和宣传发布, 利用展会强大的宣传网络, 向业界推广参展企业的产品、服务或业务流程中在技术、创新和行业趋势上的成就。只需符合以下任一条件即可参与:

- 有助于改善行业的技术或创新的产品、服务或流程。
- 产品、服务或流程在过去两年在汽车设计、技术、制造、应用、材料、服务和流通等方面进行过升级。
- 产品、服务或流程在 Automechanika Shanghai、中国、亚洲或全球首次亮相。

请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前点击[此处](#)线上提交表格。

8. 参展商声明和签署: (请完整填写参展商法定代表人姓名及职位并签字盖章。)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我在此同意法兰克福展览会通用条款及细则 (<https://www.hk.messefrankfurt.com/hongkong/zh-cn/general-terms-and-conditions.html>) 和此参展表格随附列明的参展条款。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盖章 (需与参展公司名一致): \_\_\_\_\_

## 参展条款:

### 1. 主办单位

法兰克福展览(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 2. 展会地点

国家会展中心(上海), 中国·上海·虹桥  
北门, 崧泽大道 333 号; 西门, 诸光路 1888 号; 南门,  
盈港东路 168 号; 东门, 涑港路 111 号

### 3. 展会日期

2023 年 11 月 29 日 上午 9:00 至下午 5:00  
至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2 日 上午 9:00 至下午 3:00

### 4. 参展申请和确认

参展商必须如实完整填写本《参展申请表》并于签字盖章后递交至主办单位。  
主办单位将在收到上述《参展申请表》以及由参展商支付的全部参展费用及媒体组合费用后以书面通知形式确认参展商参展。

### 5. 付款条款

参展商应根据主办单位出具的付款通知要求支付参展费用及媒体组合费用。如发生任何银行相关费用, 将由参展商承担。参展商应将参展费用及媒体组合费用汇入以下账号:  
法兰克福展览(上海)有限公司  
437759235044  
中国银行上海市静安支行南京西路第三支行

### 6. 参展资格

参展商获得参展资格的前提是参展商已向主办单位全额付清参展费用及媒体组合费用。主办单位将在收到上述全部参展费用及媒体组合费用后向参展商发出书面通知确认参展商获得参展资格。

### 7. 取消参展

若参展商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或之前通知主办单位退展, 而主办单位能够将该等参展商的展位转售给其它参展商, 主办单位将仅收取人民币 8000 元作为手续费。若主办单位未能成功将该等展位转售或参展商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后通知主办单位退展, 参展商应向主办单位支付全额参展费用和媒体组合费用。

### 8. 参展条款及细则

**展会网站**  
<https://www.hk.messefrankfurt.com/hongkong/h-cn/general-terms-and-conditions.html>中所包含的《展览会通用条款及细则》和《在线条款及细则》构成本《参展申请表》及其《参展条款》的完整组成部分, 对参展商具有约束力。

### 9. 展位分配

主办单位有权以产品类型或其它由主办单位设定的标准自主决定向参展商分配展位。展位一经分配且已通知参展商则不能再作更改。

### 10. 会刊内容

《参展申请表》中标记“#”的内容将作为会刊信息刊登在展会会刊上。如会刊信息有任何变动, 参展商应于截止日期前填写《参展商手册》内的相应表格并递交至主办单位。

### 11. 媒体组合

所有参展商, 包括展团组织方下的每一个独立参展公司, 均应参与此项服务。展团组织方有责任协助相关服务的通知、收集及跟进工作。有关媒体组合及数字附加服务(展馆现场 LED 广告、官网广告横幅、手机广告横幅、AMS Live 线上平台广告等), 参展商可以直接与主办单位“数字业务部门”联系:

附加服务: 聂惠仪小姐

电话: +86 21 6160 8428 / +852 2238 9247

电邮: [digital@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mailto:digital@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资料递交: 孙蓉小姐

电话: +86 21 6160 8428 / +852 2230 9253

电邮: [eva.sun@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mailto:eva.sun@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 12. 知识产权 / 著作权

参展商保证其展品、包装和广告宣传材料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包括但不限于已注册或其它确认的专利、商标、著作权、设计、商号、名称等。主办单位有权拒绝存在侵权事实的参展商参加后续展会。

### 13. 违约责任

如参展商违反本《参展条款》项下的任何约定或与展会有关的任何规定, 主办单位有权中止参展商的参展资格, 并有权要求参展商立即纠正其违约或违规行为并赔偿主办单位及其关联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损害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以及其他抗辩费用)。对于任何因参展商原因造成的第三方投诉、索赔、诉讼、仲裁等, 参展商应承担全部损失和责任, 并应赔偿主办单位及其关联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损害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以及其他抗辩费用)。对于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其他参展商、观众、搭建商、展馆出租方或其他主体)因参展商的原因遭受任何损害或损失, 如主办单位先行向该等第三方赔偿上述损害或损失, 主办单位有权向参展商追偿。

如参展商未根据本《参展条款》第 5 条的约定向主办单位支付参展费用和/或媒体组合费用, 每逾期一日, 参展商应按逾期支付款项金额的万分之五(0.05%)向主办单位支付违约金。同时, 主办单位有权自参展商逾期支付参展费用和/或媒体组合费用之日起随时取消逾期未付款项对应的展位使用权和/或服务, 且无需给予参展商任何补偿。

### 14. 如参展商有任何问题可以与下述主办单位联系:

法兰克福展览(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229 号  
世纪大都会 1 号楼 11 层 邮编: 200122  
电话: +86 400 613 8585  
传真: +86 21 6168 0788  
电邮: [auto@china.messefrankfurt.com](mailto:auto@china.messefrankfurt.com)

法兰克福展览(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港湾道 26 号华润大厦 35 楼  
电话: +852 2802 7728  
传真: +852 2519 6079  
电邮: [auto@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mailto:auto@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